

证券代码：300871

证券简称：回盛生物

公告编号：2021-113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70号”文同意注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人民币70,000.00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700万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回盛转债”，债券代码为“12313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7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2月17日（T日）结束。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4,752,772张，即475,277,2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7.90%。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2月21日（T+2日）结束。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且及时足额缴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2,210,662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21,066,200.00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36,558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655,800.0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可转债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8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可转债的数量合计为36,566张，包销金额为3,656,600.00元，包销比例为0.52%。

2021年12月2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

发行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3日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3日